附件2

承诺书

（模板）

淮北市生态环境局：

我公司已了解《关于开展淮北市小微企业及社会源类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运试点单位申报的公告》等相关要求，承诺所提供的相关申请材料是真实的，且将按时做到公告提出的各项要求，若存在隐瞒或提交虚假材料、未达到相关要求等行为，贵局可取消我公司的申报资格，并承担不利后果。

申报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